

证券代码：300889

证券简称：爱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27.97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90,83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8,461,306.6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2,368,693.4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11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L10461号验资报告。

公司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弘雅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东方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洲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0年10月与全资子公司江门爱克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深圳松岗东方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日、2020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及《关于全资子公司江门爱克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续状态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755916145910206	本次注销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城支行	39120188000097496	本次注销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弘雅支行	4000025029201118101	本次注销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东方支行	752373849733	本次注销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79180078801600000996	本次注销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洲支行	9550880008283400300	本次注销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337010100101933464	本次注销
江门爱克莱特光电科技有	中国银行深圳松岗东方支行	752374186738	本次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智能研究院建设项目”和“LED 景观照明灯具和智慧控制器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后续将不再使用。为了规范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公司于近期办理完毕了前述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证明。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29 日